

证券代码：600265

证券简称：*ST 景谷

公告编号：2021-047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（星期四）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实有董事7名，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；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四、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借款展期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曾安业先生回避表决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签订〈借款展期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7日